

國立屏東大學 人文社會學院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院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08 年 5 月 21 日(星期二)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民生校區五育樓 4 樓第四會議室

主席：簡院長光明

紀錄：游瑤芮

出（列）席人員：如簽到單

壹、宣讀上次（108 年 3 月 19 日）會議決議事項暨執行情形：准予備查

案由	決議	執行單位	執行情形
提案一：修正本學院「人文社會學院微學分課程 A」英文名稱及「人文社會學院微學分課程 B、C、D」學分數案。	照案通過。	人文社會學院	送校課程審議通過。
提案二：英語系大學部課程設定先修科目案。	修正通過。	英語學系	送校課程審議通過。
提案三：新增本學院應英系深碗課程事宜案。	照案通過。	應用英語學系	送校課程審議通過。
提案四：調整本學院應英系大學部課程對應核心能力相關事宜。	照案通過。	應用英語學系	送校課程審議通過。
提案五：調整音樂系大學部課程架構案。	照案通過。	音樂學系	送校課程審議通過。
提案六：修正本校「影視媒體創作應用學分學程」課程規劃表。	照案通過。	文化創意產業學系	送校課程審議通過。
提案七：追認應日系 107 學年度業界專家協同教學案。	本案依本校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實施要點，不需經院課程委員會審議。	應用日語學系	依決議執行。
提案八：調整應日系學士班課程規劃表案。	修正通過。	應用日語學系	送校課程審議通過。
提案九：調整應日系專業課程與核心能力對應相關事宜案。	照案通過。	應用日語學系	送校課程審議通過。

貳、主席報告：目前各系安排課程面臨到一些困難，對於學校的政策是減少教師超支鐘點、降低聘任兼任教師、參與計畫教師又減授鐘點，請及早因應，若有問題，宜盡早提出，以利溝通解決。

參、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音樂學系

案由：調整本校音樂學系碩士班課程案，請討論。

說明：

一、更改 108 學年度招生組名稱學分數：

(一) 原組名稱及學分【演奏(唱)組，必修 18 學分(含論文 6 學分)，選修 20 學分】，改為【音樂演奏唱暨室內樂組，必修 14 學分(含論文 6 學分)，選修 24 學分】。

(二) 音樂演奏唱暨室內樂組之畢業學分數為 38 學分(含論文 6 學分)。

二、新增 3 門課程：管樂教學法(2 學分/選)、室內樂(三)(2 學分/選)、室內樂(四)(2 學分/選)。

三、原【管樂文獻探討(2 學分/選)】更改為【管樂文獻探討(2 學分/必)】。

四、自 108 學年度新生適用，舊生可援用。

五、檢附碩士班新增課程申請表、修正對照表及課程架構。【附件 1，P. 7-18】

六、本案經音樂學系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課程會議(108.03.20)及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108.03.27)通過。

辦法：通過後，送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決議：修正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音樂學系

案由：調整本校【數位音創跨藝學分學程實施計畫】課程規劃表，請討論。

說明：

一、增加 2 門課程：樂器學(2 學分/選)、管絃樂法(2 學分/選)。

二、課程名稱誤植，原【和聲學(一)(2 學分/必)】改為【和聲學(2 學分/必)】。

三、自 108 學年度新生適用，舊生可援用。

四、檢附課程修訂對照表及課程規劃表。【附件 2，P. 19-21】

五、本案經音樂學系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課程會議(108.03.24)及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6 次系務會議(108.04.24)通過。

辦法：通過後，送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決議：修正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視覺藝術學系

案由：修正本校視覺藝術學系大學部課程案，請討論。

說明：

一、配合視覺藝術學系發展造形藝術組特色課程專業需求，修正大學部造形藝術組課程。

二、刪除 1 門課程：水墨工筆畫(3 學分/選)。

三、增加 4 門課程：工筆花鳥畫(3 學分/選)、工筆人物畫(3 學分/選)、進階油畫

(3 學分/選)、人物油畫(3 學分/選)。

四、通過後自 108 學年度起入學新生適用。

五、檢附視覺藝術學系造形藝術組、數位媒體設計組大學部課程修訂對照表、新增課程申請表及課程總表。【附件 3，P. 22-37】

六、本案經視覺藝術學系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議(108.4.17)及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108.4.17)通過。

辦法：通過後，送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決議：修正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視覺藝術學系

案由：修正本校【數位媒體設計碩士學位學程】課程案，請討論。

說明：

一、配合本校數位媒體設計課程專業需求，修正數位媒體設計碩士學位學程課程。

二、刪除 1 門課程：實務專題講座(2 學分/必)。

三、增加 1 門課程：藝術與設計展演(2 學分/必)。

四、通過後自 108 學年度起入學新生適用。

五、檢附數位媒體設計碩士學位學程課程修訂對照表、新增課程申請表及課程總表。【附件 4，P. 38-42】

六、本案經視覺藝術學系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議(108.4.17)及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108.4.17)通過。

辦法：通過後，送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

提案單位：應用英語學系

案由：新增本校應用英語學系深碗課程案，請討論。

說明：

一、依據國立屏東大學深碗課程實施要點提出，本學系提出申請課程為音韻學(一)(深碗)、英語演講與溝通(深碗)A、英語演講與溝通(深碗)B、行銷英文(深碗)、英語口語訓練(深碗)A、英語口語訓練(深碗)B、英語發音練習(深碗)A、英語發音練習(深碗)B，如附件。

二、英語發音練習(深碗)A、英語發音練習(深碗)B 為 108 學年度入學生適用；音韻學(一)(深碗)、英語口語訓練(深碗)A、英語口語訓練(深碗)B 為 107 學年度入學生適用；英語演講與溝通(深碗)A、英語演講與溝通(深碗)B、行銷英文(深碗)為 106 學年度入學生適用。

三、檢附課程申請表及大學部課程架構。【附件 5，P. 43-87】

四、本案經應用英語學系 108 年 04 月 16 日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所)課程委員會議與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所)務會議通過。

辦法：通過後，送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決議：修正通過。

提案六

提案單位：應用日語學系

案由：調整本校應用日語學系學士班課程規劃表，請討論。

說明：

- 一、更改應用日語學系日語畢業門檻，BJT 商務日語能力考試日文類組入學者改為須取得 J2 以上證照。
- 二、新增「日文類組入學者」之定義說明。
- 三、通過後自 108 學年度以後入學者開始實施。
- 四、檢附課程架構修訂對照表及課程架構。【附件 6，P. 88-92】。
- 五、本案經應用日語學系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課程會議(108.05.01)、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系務會議(108.05.01)通過。

辦法：通過後，送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七

提案單位：原住民專班

案由：調整本校原住民專班「健康休閒與文化產業實務體驗」課程規劃案，請討論。

說明：

- 一、為了讓原住民青年有機會整理思考自己的經驗與認同，探索自己未來發展的可能性，與屏東縣部落大學合作，透過候鳥工作坊，讓學程能有部落/社區經驗，並且透過與學校老師的互相承接，連接課堂學習與真實生活，作為將來展翅續航的準備。
- 二、本課程以原住民社區實作為核心，透過授課老師與社區組織合作，安排三個階段：培力工作坊、社區實作、成果發表等，讓學生有多元學習環境及管道，使之具備實務經驗，且更能符合部落組織與產業之需求。
- 三、通過後自 105 學年度入學生適用。
- 四、檢附實務體驗課程規劃。【附件 7，P. 93-99】
- 五、本案經原住民專班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108.5.14)通過。

辦法：通過後，送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決議：修正通過。

提案八

提案單位：原住民專班

案由：新增本校原住民專班課程案，請討論。

說明：

- 一、積極參與教育部辦理原住民師資培育專班實施方案，原住民專班參與人文社會學院辦理「國立屏東大學原住民族語言師資培育學分學程實施計畫」及「原住

民族語言屏東學習中心計畫」，已開設族語課程；為使族語教育人才培育更為完整，擬將原教育學院開設之族語教學知能課程改由本學程專班開課，新增課程如下：

- (一) 原住民族教育(2 學分 2 小時/選修)。
- (二) 族語教材教法(2 學分 2 小時/選修)。
- (三) 族語評量與測驗(2 學分 2 小時/選修)。
- (四) 族語教學觀摩及教學實習(2 學分 2 小時/選修)。

二、「原住民族語言師資培育計畫」實施對象為全校學生，且為配合教育學院及師培中心爭取教育「原住民師資培育專班」計畫，本案建議相關課程不列入本學程專班開課係數及兼任老師數量計算。

三、通過後自 108 學年度起入學新生適用。

四、檢附課程修訂對照表、新增課程申請表及課程地圖與架構表。【附件 8，P.100-121】

五、本案經原住民專班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108.5.14)通過。

辦法：通過後，送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決議：修正通過。

提案九

提案單位：社會發展學系

案由：調整本校社會發展學系大學部及日間碩士班課程案，請討論。

說明：

- 一、新增 1 門大學部課程：【都市計畫與空間資訊系統（2 學分/選修）】。
- 二、修改 2 門課程學分數：
 - (一) 日間碩士班：【非營利組織研究（2 學分/選修）】、【環境社會學研究（2 學分/選修）】2 門選修課程，因課程教學需求改為 3 學分。
 - (二) 大學部：【社會資本（3 學分/選修）】改為 2 學分。
- 三、刪除 1 門大學部課程：【都市計畫與生態（2 學分/選修）】。
- 四、通過後自 103 學年度入學適用。
- 五、檢附大學部及日碩士班課程修訂對照表及課程架構。【附件 9，P.122-137】
- 六、本案經社會發展學系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議(108.03.13)、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課程委員會議(108.04.29)、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108.03.13)及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108.04.29)通過。

辦法：通過後，送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

提案單位：社會發展學系

案由：修正本校【公共治理學分學程】課程案，請討論。

說明：

- 一、 課程名稱誤植，原【創新經濟與另類發展（3 學分/選修）】改為【經濟創新與另類發展（3 學分/選修）】。
- 二、 配合大學部調整課程表，刪除【都市計畫與生態（2 學分/選修）】、新增【都市計畫與空間資訊系統（2 學分/選修）】。
- 三、 通過後自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開始實施。
- 四、 檢附公共治理學分學程課程修訂對照表及課程架構。【附件 10，P.138-140】
- 五、 本案經社會發展學系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議(108.03.13)、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課程委員會議(108.04.29)、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108.03.13)及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108.04.29)通過。

辦法：通過後，送校課程委員會審議。

決議：修正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主席結論：略

陸、散會 同日 13 時 10 分

國立屏東大學 人文社會學院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課程委員會議簽到單

時間：中華民國 108 年 5 月 21 日(星期二)中午 12 時 10 分

地點：民生校區五育樓 4 樓第四會議室

主持人：簡院長光明

紀錄：游瑤芮

出席人員：

出席人員	出席人員簽章	出席人員	出席人員簽章
簡光明委員	簡光明	賀瑞麟委員	賀瑞麟
余昭政委員	余昭政	林秀蓉委員	林秀蓉
✓張淑英委員	張淑英	梁中行委員	梁中行
✓林大維委員	林大維	李學然委員	李學然
連憲升委員	請假	曾善美委員	曾善美
李錦旭委員	李錦旭	林育諄委員	林育諄
葉晉嘉委員	請假	朱旭中委員	朱旭中
郭碧蘭委員		陳君慧委員	陳君慧
潘怡靜委員	請假	黃淑慧委員	黃淑慧
李馨慈委員	李馨慈	吳勤榮委員	吳勤榮
校外代表 徐錦興委員	徐錦興	學生代表 張芸嫻同學	張芸嫻

潘俐燕

潘俐燕

游瑤芮